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599 号）

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受托管理人



2024 年 6 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1 恒信 G1”、“21 恒信 G2”、“21 恒信 G3”、“21 恒信 G5”、“22 恒信 K1”、“22 恒信 G2”、“22 恒信 G3”）（以下简称“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上述债券进展情况及对上述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现就上述债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如下：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根据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海通恒信”）对外公布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8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12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16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0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1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 1、债券简称：21 恒信 G1；债券代码：175844.SH。
- 2、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债券余额：6.80 亿元。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4 年，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4、当前债券利率：3.65%。
-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26 日。
- 6、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26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7、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26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4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9、担保情况：无。
- 10、选择权条款及执行情况：根据《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45 个基点，即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6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21 恒信 G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

部或部分“21 恒信 G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恒信 G1”（债券代码：175844.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0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1,000,000,000.00 元。

根据《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2023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拟转售债券金额 1,000,000,000.00 元。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680,00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320,000,000.00 元。

二、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1、债券简称：21 恒信 G2；债券代码：188273.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8 亿元；债券余额：5.7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4 年，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当前债券利率：3.36%。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18 日。

6、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8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7、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5 年 6 月 18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1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担保情况：无。

10、选择权条款及执行情况：根据《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49 个基点,即 2023 年 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36%(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21 恒信 G2”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1 恒信 G2”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恒信 G2”(债券代码:188273.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8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800,000,000.00 元。

根据《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2023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拟转售债券金额 800,000,000.00 元。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570,00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230,000,000.00 元。

三、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

- 1、债券简称:21 恒信 G3;债券代码:188526.SH。
- 2、发行规模:人民币 6 亿元。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4、债券利率:3.90%。
-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12 日。
- 6、付息日: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8 月 12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12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

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担保情况：无。

四、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1、债券简称：21 恒信 G5；债券代码：185163.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债券利率：3.70%。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

6、付息日：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2 月 24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24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担保情况：无。

五、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于专精特新)

1、债券简称：22 恒信 K1；债券代码：185753.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债券利率：3.57%。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5 日。

6、付息日: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5 月 5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5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担保情况:无。

六、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简称:22 恒信 G2;债券代码:185915.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2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债券利率:3.16%。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

6、付息日:2023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6 月 21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2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担保情况:无。

七、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1、债券简称：22 恒信 G3；债券代码：185971.SH。
- 2、发行规模：人民币 6 亿元。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4、债券利率：3.44%。
-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7 日。
- 6、付息日：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7 月 7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9、担保情况：无。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对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保持持续关注，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年6月29日，申万宏源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

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年1月11日，申万宏源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21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的事项进行了披露。

2023年5月29日，申万宏源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21恒信G2”回售结果及转售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21恒信G2”回售结果及转售事项进行了披露。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3020 号），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4 年 7 月 9 日
- 3、法定代表人：丁学清
- 4、注册资本：823,530.00 万元人民币
- 5、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控股股东：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 7、实际控制人：无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简介

发行人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86.90 亿元，同比下降 0.18%，其中租赁业务收入 78.54 亿元，同比增长 8.32%；实现净利润 16.07 亿元，同比增长 4.83%。

（二）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业务收入分为租赁业务收入、服务收入及其他收入。

表：发行人各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租赁业务收入	78.54	38.23	51.33	90.37	72.51	37.24	48.64	83.29
服务收入	5.45	-	100.00	6.27	11.42	-	100.00	13.12
其他收入	2.92	0.17	94.22	3.36	3.12	0.16	95.03	3.59
合计	86.90	38.40	55.82	100.00	87.06	37.40	57.04	100.00

2023 年，融资租赁行业处于统一监管逐渐完善、转型优化的关键时期，挑

战与机遇并存。发行人坚持投行思维，通过加强金融同业、产业生态圈等合作伙伴的协同合作与跨界联动，实现合作共赢，形成了独具券商特色的资源与资产协调配置、规模与收益均衡增长的发展优势。发行人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主线，坚定产业化转型发展路径，聚焦绿色租赁、数字经济、先进制造、普惠租赁、交通物流等国家鼓励的产业方向，积极引导推动直租业务占比稳步提升。发行人持续增创细分赛道租赁品牌，在保障资产、资金安全的同时将科技战略和信息安全纳入公司谋划发展全局，不断创新科技手段持续赋能业务全流程，推进管理质效双增，有效提升公司治理能级。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233.51 亿元，负债总额 1,031.06 亿元，所有者权益 202.45 亿元。

1、主要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 2023 年末 资产比例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
货币资金	93.36	7.57	61.21	52.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5	0.90	6.06	82.3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77.10	38.68	491.00	-2.83
其他流动资产	9.41	0.76	9.28	1.4
流动资产合计	596.94	48.39	576.25	3.59
长期应收款	536.83	43.52	566.75	-5.28
固定资产	69.19	5.61	70.38	-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6	1.50	16.77	1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4	0.86	12.86	-17.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57	51.61	668.89	-4.83
资产总计	1,233.51	100.00	1,245.14	-0.93

发生变动的原因：

（1）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52.52%，主要系因为发行人结合现金管理需求对货币资金规模进行动态管理。

（2）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82.34%，主要

系因为发行人结合流动性管理需求对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进行动态管理。

2、主要负债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 2023 年末 负债比例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
短期借款	57.98	5.62	79.38	-26.96
应付票据	15.08	1.46	20.48	-26.37
应付账款	23.96	2.32	32.48	-26.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6.20	40.37	416.17	0.01
流动负债合计	538.65	52.24	575.61	-6.42
长期借款	220.92	21.43	231.27	-4.48
应付债券	216.58	21.01	186.70	16
长期应付款	49.23	4.77	55.08	-10.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41	47.76	481.26	2.32
负债合计	1,031.06	100.00	1,056.87	-2.4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86.90	87.06	-0.18
营业成本	38.40	37.40	2.67
利润总额	21.52	20.56	4.67
净利润	16.07	15.33	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5	15.31	4.83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87.06 亿元和 86.90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5.33 亿元和 16.07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稳定。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7	-55.67	242.93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率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	1.80	-55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2	47.98	-187.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4	54.09	54.82

发生变动的原因：

（1）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增加 242.93%，主要系因为发行人前期业务投放的租金逐步收回，收回的租金大于业务投放的现金流出；

（2）2023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减少 553.33%，主要系因为闲置资金规模以及市场收益率波动导致对金融资产的申赎金额发生变化；

（3）202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减少 187.16%，主要系因为发行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和流动性状况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净融资规模；

（4）2023 年末，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增加 54.82%，主要系发行人前期业务投放的租金逐步收回，202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较大。

（四）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初发行人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0 亿元；2023 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0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 0 亿元；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亿元。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137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第一期债券（债券简称：21恒信G1）于2021年4月26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10亿元；第二期债券（债券简称：21恒信G2）于2021年6月18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8亿元；第三期债券（债券简称：21恒信G3）于2021年8月12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6亿元；第四期债券（债券简称：21恒信G4）于2021年10月25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10亿元；第五期债券（债券简称：21恒信G5）于2021年12月24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10亿元；第六期债券（债券简称：22恒信G1）于2022年4月21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15亿元；第七期债券（债券简称：22恒信K1）于2022年5月5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5亿元；第八期债券（债券简称：22恒信G2）于2022年6月21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10亿元；第九期债券（债券简称：22恒信G3）于2022年7月7日发行完成，发行规模为6亿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21恒信G1”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募集说明书，“21恒信G2”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募集说明书，“21恒信G3”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募集说明书，“21恒信G5”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募集说明书，“22恒信K1”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不少于70%的募集资金用于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发展，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根据募集说明书，“22恒信G2”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根据募集说明书，“22恒信G3”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

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发行人与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及偿还资金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华夏银行上海分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募集资金专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江苏银行上海分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于专精特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专项偿债账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

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中国银行上海分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专项偿债账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发行人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杨思支行、申万宏源证券签订了《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专项偿债账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进行。该专项账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核查各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流水、募集资金使用凭证、业务合同等资料，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21 恒信 G1”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1 恒信 G2”债券 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1 恒信 G3”债券 6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1 恒信 G5”债券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2 恒信 K1”债券募集资金中 3.5 亿元用于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发展，聚焦于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22 恒信 G2”债券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22 恒信 G3”债券 6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四、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人

发行人作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已在《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于专精特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信息披露安排。债券存续期间，按照约

定，发行人已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科创项目进展情况和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等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185753.SH
债券简称	22 恒信 K1
债券余额	5 亿元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3.5 亿元用于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发展，聚焦于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1.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进一步加大对具备领先地位的“专精特新”企业的扶持力度，用“金融活水”精准支持企业发展壮大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经核查募集资金账户流水、募集资金使用凭证、业务合同等资料，“22 恒信 K1”债券募集资金中 3.5 亿元已用于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发展，聚焦于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发行人披露的上述内容真实、准确。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措施

发行人上述债券均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23 年度，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了偿债保障措施，上述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人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上述债券已按时还本付息。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不涉及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上述债券未出现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事项，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1,233.51 亿元、总负债 1,031.0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83.59%；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 86.90 亿元、净利润 16.07 亿元，发行人资产状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6 日出具的《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截至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偿债意愿良好。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针对 2023 年度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受托管理人进行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披露。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盖章页）

